

关于蔻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 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裁定受理蔻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指定上海市协力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蔻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陈帆；联系电话：18116209540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 111 号，上海市协力律师事务所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5 年 2 月 19 日